

中 央 研 究 院  
三 民 主 義 研 究 所

# 專 題 選 刊

(一)

## 小 康 、 大 同 與 均 富

費 景 漢

中 華 民 國  
臺 灣 臺 北 南 港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六 年 四 月

(七十四年重新排印出版)

## 介 紹 詞

錢院長、韓主任委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

昭南謹代表三民主義研究所籌備處全體同仁向各位致最大的謝意。各位遠道前來參加本處第一次學術演講，正表示各位對於三民主義學術研究的關懷和支持。

本處今後的研究重點之一，是從學術觀點探討如何在三民主義的原則指導之下，建立一個均富、安和、樂利的社會。這種理想社會的建立，必須以仁愛的出發點，以民胞物與之精神做基礎，而古典經濟學却從利己心的出發點來說明一切經濟、社會現象。因此，今後我們努力的目標就是設法擺脫利己的傳統經濟學的束縛，建立一個以仁愛為出發點的社會科學。

我們很榮幸邀請到費景漢先生為本處作第一次的學術演講。費先生是中央研究院的院士，也是本處的通信研究員，費先生在經濟發展和所得分配這兩方面的研究，成績卓著、中外交譽。我們知道，所謂經濟發展就是「求富」，所得分配就是「求均」，因此，今天由費先生來談均富的問題，可說是最恰當不過的。我們現在就恭請費先生為我們講述「小康、大同與均富」這精彩的題目。（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元月七日於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籌備處研討室）。



# 小康、大同與均富

費 景 漢

去年（1976年）一年，經濟學界發生了兩件大事，在國外，是亞丹斯密（Adam Smith）的國富論出版兩百年；在國內，是中央研究院成立三民主義研究所。雖然這兩件事是偶然的巧合，事實上，却有重大的意義。

傳統經濟學有關人類行為的基本假設是：人類是自私利己的、追求個人物質享受的，也就是禮運小康所說的「貨力爲己」；而三民主義學者在談論人性時，即以批判亞丹斯密的這種假定爲出發點。例如張鐵君先生說：「民生經濟思想的新發展，以人性爲出發點；而亞丹斯密認爲人性是利己的，由利己出發，來說明一切經濟學的現象。他以爲利己是人類的本能，是改良自己環境的自然動力。人人爲自己爭取最大的利益，個人從小我的利害打算，人生必將以奪取爲目的，不以服務的目的。」（總統對三民主義思想的新發展；張鐵君著，第82頁）此即說明若談研究三民主義的經濟思想，必須從批判亞丹斯密的假定出發。前幾天，我與三民主義研究所的一位朋友談起該所今後的研究方針時，也提到秉承中華文化的國父思想，是和亞丹斯密自私的假定不能調和。例如禮運大同說：「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或「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都說明人類並非完全自私的。所以我認爲三民主義研究所今後研究的方針必須拋開傳統經濟學自私的假定，另外開拓一條新的途徑。

雖然這種想法頗有道理，但事實上可能遭到困難。因爲兩百年以來，經濟學家

在研究人類經濟行爲時，一直就從利己的假定出發。例如，在研究消費者行爲時，即假定消費者無時無刻不在追求自己最大的滿足；而在研究生產者的行爲時，更要假設企業家無時無刻不在追求自己最大的利潤。一直到現在，一般經濟學家仍將「自私」視爲人類行爲的鐵律，而在此假定下所建立的經濟學已有輝煌的成就。例如十九世紀末葉的一般均衡理論，就把在市場組織下主要的經濟現象，譬如生產、消費、分配等都做了非常合理的解釋。雖然曾經有人對經濟學的科學價值有所懷疑，但現在諾貝爾經濟學獎的設立却大大地提高了經濟科學的權威性，不容人再懷疑。此刻若三民主義理論家主張放棄自私行爲的假定，便有如向所有經濟學挑戰，勢必遭遇極大困難。

所以，我們若要開闢一條新的研究途徑，就先要說明雖然傳統經濟學可以解釋很多的——甚至是極大部份的——經濟現象，可是也有不少重要的經濟現象，不能用自私的假定予以解釋。例如：什麼是適當的租稅？一國的賦稅佔國民所得的適當百分比爲何？這類問題實取決於社會成員對於公共支出「關心」的程度。如果關心程度大，則賦稅比重大；反之則小。可是古典經濟學根本假定人不互相關心，因而無法對適度的政府支出作合理的研究。基於傳統經濟理論的這種缺陷，一些當代的經濟學家如 P.A. Samuelson，已逐漸的放棄自私的假定，試圖重建經濟學的理論體系。

我可以再舉一個簡單的例子來說明：爲什麼自私的假定無法對上述問題提供合理的答案？

在圖一的上半部，我們用橫軸衡量張先生（C）的收入，譬如二十元、四十元；至於張先生以其收入從事消費得到的快樂（效用），則以縱軸衡量。傳統經濟學的假定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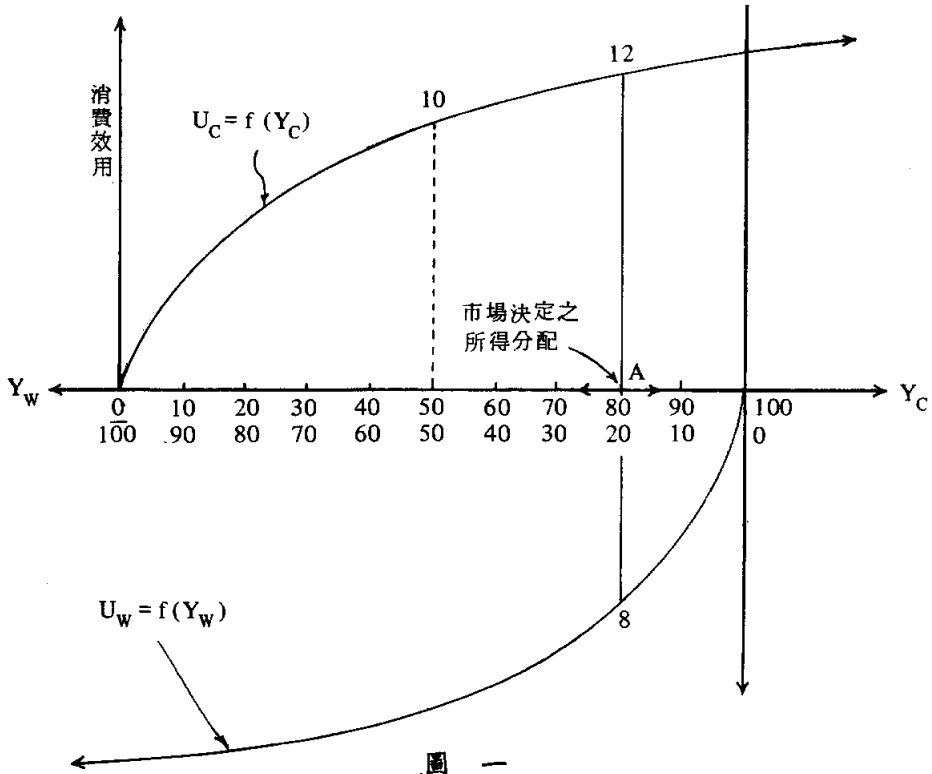
$$(1) \quad U_c = f(Y_c)$$

即張先生的快樂（ $U_c$ ）僅決定於他本身的收入（ $Y_c$ ），而與別人無關。

再假定社會上的另一個人是王太太（W），也是一個自私的人，即

$$(2) U_w = f(Y_w)$$

如果社會上只有張先生與王太太兩人，而由市場所決定的所得分配方式如圖一中的A點，即張先生的工作比王太太努力四倍，因而張先生的所得為八十元，王太太的收入則為二十元。此時無法將任何人的收入移轉給他人，因為，如果我們「尊重女權」，而把張先生的收入移轉一部份給王太太，那麼，王太太固然快樂，可是，張先生不快樂；相反的，若把王太太的部份所得移轉給張先生，則張先生雖然高興，但王太太不高興。



圖一

換句話說，在此情形下，民主社會是不可能同意採取財政政策把一個人的收入移轉給任何人。這些都是基於自私行為的假定而獲得的必然結論。

如果社會成員並非完全自私的，如圖二，設張先生的快樂不僅取決於他自己的收入，同時也受王太太收入的影響，即

$$(3) U_c = f(Y_c, Y_w)$$

當他的收入提高時，他的快樂固然增加，但當他的收入超過某水準(如七十元)後，他收入的增加將因同情王太太所得的減少，而使本身的快樂減少。

不過王太太仍然是個徹頭徹尾的自私者，即

$$(4) \quad U_w = f(Y_w)$$

現在假設市場決定的所得分配在A點(張先生八十元，王太太二十元)。若把張先生的收入移轉一部份給王太太，則二人的快樂都可以增加，於是在民主社會中，適度的所得移轉即可能發生。因而，我們有研究所得移轉的可能性。由此可知，古典經濟學所作自私的假定，使我們無法研究一些重要的社會問題。

古典經濟學作了自私的假定後，使我們無法研究社會相互關心的狀況。我們可以再舉個例子來說明社會相互關心的狀態，假定這個社會中有三個人：張先生、王太太和劉小姐(L)，他們的快樂都是受自己和別人收入的影響，即

$$(5.1) \quad U_c = f^{(1)}(Y_c, Y_w, Y_L)$$

$$(5.2) \quad U_w = f^{(2)}(Y_c, Y_w, Y_L)$$

$$(5.3) \quad U_L = f^{(3)}(Y_c, Y_w, Y_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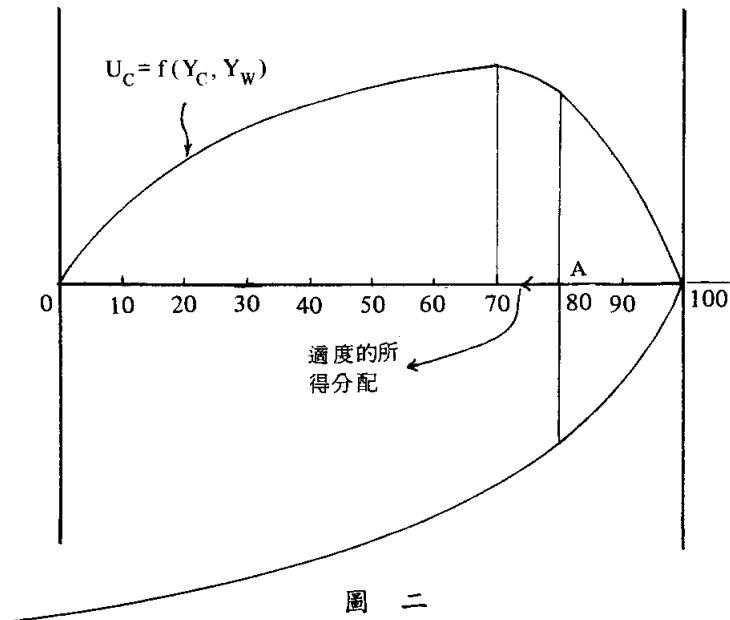


圖 二

由此可得如下的社會關心矩陣，以描述社會成員互相關心的程度：

$$(6) \quad \begin{array}{c} \text{張} \\ \text{王} \\ \text{劉} \end{array} \begin{bmatrix} \text{張} & \text{王} & \text{劉} \\ \text{張} & \text{王} & \text{劉} \\ \text{張} & \text{王} & \text{劉}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textcircled{3} & 2 & 0 \\ 0 & \textcircled{4} & 0 \\ -3 & -2 & \textcircled{8} \end{bmatrix}$$

在此矩陣中，對角上的數字（畫圈者）代表本人收入增加一元使本人快樂增加的單位數；而第一列第二行的 2，即代表王太太收入增加一元，張先生的快樂增加兩個單位。第一列就代表張先生對社會上每一個人收入的感受程度如何。因此，這個矩陣的每一列，代表一個人對社會上其他人關心的程度，整個矩陣就代表社會上互相關心的程度。

現在我們用矩陣的方法來看古典經濟學的假定。下列矩陣中，

$$(7) \quad \begin{bmatrix} \textcircled{3} & 0 & 0 \\ 0 & \textcircled{4} & 0 \\ 0 & 0 & \textcircled{8} \end{bmatrix}$$

對角綫上的元素都是正數，表示個人的收入增加會使自己的快樂增加，因為他追求個人物質慾望的滿足；對角綫外的元素都是零，表示他對別人收入的增減都是漠不關心。在這種古典經濟學家所假想的社會裡，既然彼此之間互不關心，故在民主的原則下，根本不可能將任何人的收入移轉給另外一個人。這就是古典經濟學家基本結論。比如在這時，由市場決定的一個所得分配是：張先生賺五十元，王太太賺三十元，劉小姐賺二十元。我們沒有辦法在民主的原則下，把任何人的收入移轉給任何別的人，因為我們假定他們都是互相絕不關心的。

其實人真的如此互不關心，連一點同情心都沒有嗎？也許，人是這樣的

$$(8) \quad \begin{bmatrix} \textcircled{3} & 0.2 & 0.6 \\ 0.1 & \textcircled{4} & 0.4 \\ 0.5 & 0.7 & \textcircled{8} \end{bmatrix}$$



對角線上元素都是正數——自己的收入增加，自己的快樂增加；對角線外的元素也是正數，不過稍為小一點——有一點兼愛的意味，我愛自己，可是我多少也愛一點別人。古典經濟學互不關心的假設，倒有點楊朱的意味。既然「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為也」，所得又怎能移轉？但是在多少有點同情心的社會中，多少總可以找到一些公意，使財富可以有些移轉。

在下面這種矩陣裡

$$(9) \begin{bmatrix} 3 & -2 & -4 \\ -3 & 4 & -5 \\ -4 & -6 & 8 \end{bmatrix}$$

對角線上元素都是正數，可是對角線外元素都是負數——多少有些損人利己的意味。損人利己的人有沒有呢？不但有，而且很普遍。因為我們所追求的，並不限於自己的物質享受；我們通常所追求的，乃是一種超越感(The desire for distinction)。在追求超越感的情形下，我的收入提高固可讓我快樂，而你的收入減少也會使我快樂。荀子所說的「人性本惡」也許就是這個道理。

所謂「人性本惡」，並不是在提倡這種超越感，而是說如果我們承認人類有追求超越別人的意向，會讓我們更容易解釋一些我們所觀察到的社會現象。我們常說「不患寡而患不均」。什麼樣的社會才會不患寡而患不均呢？如果大家都追求超越感的滿足，而唯獨你不能超越別人，你就會心生忌妒，這「不患寡而患不均」的「患」字的產生，正因為人有忌妒心。如果每個人都是聖人，處處考慮到別人，「不患寡而患不均」就不成其為社會問題了。所以荀子的人性觀的確可以讓我們解釋許多我們所觀察到的社會現象，就像楊子或古典經濟學的假定，也讓我們可以解釋許多其他的經濟現象。

另外有一類人可以用下面的矩陣表示

$$(10) \begin{bmatrix} -3 & 2 & 4 \\ 3 & -4 & 5 \\ 4 & 6 & -8 \end{bmatrix}$$

對角線上元素為負數，對角線外元素皆為正數，這是利他主義的哲學的表現，有一點英雄主義的意味，也就是說，我自己的收入提高我反而不高興，別人的收入增加我却高興。佛家說：「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基督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基督教的十字架精神所象徵的也是我受一點苦我更高興。可是如果大家都是虔誠的基督徒，那就有些麻煩了。因為如果人人都認為施比受更為有福，人人都施，誰受呢？不是也發生嚴重的社會問題嗎？幸好這種現象畢竟在現實社會裡是不存在的。「施比受更有福」只能解釋為什麼人們在耶誕節送賀卡，為什麼要上教堂，但不能說明日常所見的經濟現象——比如很多人想逃稅而不願納稅，就是一個例子。

現在我們給大同思想作一種矩陣的分析：

$$(11) \quad \begin{bmatrix} \textcircled{3} & 3 & 3 \\ 3 & \textcircled{3} & 3 \\ 3 & 3 & \textcircled{3} \end{bmatrix}$$

矩陣中各元素的數字相等，表示大家彼此相愛彼此關懷的程度是一樣的。就像一個大家庭，大家都願意大家好。

中央研究院院士余英時先生曾經對我說，老子反對文化和思想；所以老子的矩陣是這樣的：

$$(12) \quad \begin{bmatrix} \textcircled{0} & 0 & 0 \\ 0 & \textcircled{0} & 0 \\ 0 & 0 & \textcircled{0} \end{bmatrix}$$

人們不但彼此不相往來，而且根本不應該感覺到自己的存在，因為老子認為，大家都應像樹一樣自然生長。他根本反對思想、文化、語言的存在；最理想的社會是大家都漠不關心，連對自己都不關心。

儒家思想則認為社會互相關心的程度是有層次的：

(13)

3	3	0.5		0.2		
3	3	0.5		0.2		
0.5		4	4	0.2		
0.5		4	4	0.2		
0.2		0.2		2	2	2
0.2		0.2		2	2	2
0.2		0.2		2	2	2

假設社會上有 7 個人，分成三個家庭，前兩家各兩個人，第三家三個人，家庭之內的愛是像大同思想的情形，而家與家之間的愛則稍小，所以儒家的思想是有層次性的愛。「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先把自己的長輩照顧好了以後，再照顧別人的長輩，出發點是一個家庭，然後再擴充到別人身上。

馬克斯的社會矩陣：

(14)

工階 人級	3	3	- 8	- 8
工階 人級	3	3	- 8	- 8
資階 產級	- 5	- 5	10	0
資階 產級	- 5	- 5	0	10

把人分成兩類：一種是工人階級，一種是資產階級。工人階級都很團結（3），可是他們都恨資產階級（-8）。資產階級彼此漠不關心（0），但他們恨工人階級（-5），有階級性仇恨存在。

我們從以上的分析，可以得到四點結論：

第一點、從比較文化的立場來看，我國文化傳統最顯著的一點，就是先秦諸子百家以降，就把「怎樣組織一個理想的社會」當作文化思想的核心問題。這是中國人最關心的問題，和西洋文化的思想不同。這是中國文化的長處，或許也是我們文化的短處。但無論如何，我們中國文化思想的核心問題，就是怎樣組織一個理想的社會。而討論這個問題的出發點，永遠是人性的分類（Classification of Human Nature）。無論是老子、荀子、楊子、墨子或一般儒家，都有他們對人類天性的看法，這些都是討論理想社會的必然出發點。

第二點、我們要知道，人類行為的動機是很複雜的，絕不像古典主義所說每個人都只追求對自己好的物質享受；實際上，追求友愛同情心及超越感的動力也許比追求物質享受的動力更大。因此，我們在解釋許多社會現象時，必須屏棄古典經濟學漠不關心的假定。

第三點、談到人性分類時，必須區分「理想」和「事實」。因為在研究社會現象時，社會科學家有時採取某種關於人性的假設，他們的目的，並不是要鼓吹這種思想，而是想藉以解釋許多我們觀察到的社會現象。古典學派之所以接受自利的假設，乃是因為這種假設可以解釋許多我們所觀察到的經濟現象。但是有時我們可以脫離社會科學家的立場作一個關心社會矩陣，目的並不是要解釋某些可以觀察到的現象，而是要作為一種精神動力，告訴我們理想在那裡。所以貴所（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研究國父思想時，應注意這種區分：那些是可以幫助我們去瞭解可以觀察到的現象？那些是理想？不區分清楚，就不容易把握明確的研究方向。

第四點、在一個民主社會裡，絕不會像任何一個學派所說的，只有一種人。民主社會可愛的地方，就是五花八門、各式各樣的人都有；絕對不會都是好人、都是壞人、都是聖人：有兼愛的張先生，有自私的王太太，也有超越感很強的劉小姐。民主社會之所以可愛，就是同時可以兼容並納形形色色的人，容許他們存在，聽其自由發展。（退一步說，如果要想把人改成「理想的人」，也是要用教育的方法，

潛移默化，而不是用政治暴力的手段強迫人民「坦白」或「認罪」，因為「口服」是假的，而「心服」才是「真服」！)

下面所要談的問題就是均富的概念。關於均富的概念，我們在台北街頭可以看到「建立均富社會」的標語。可是什麼是均富的社會呢？談到這一點，我們就要問：什麼是一個均富社會的具體行動表現？我認為具體行動表現有兩種。第一種就是我在這兒提到的，人與人之間所得的移轉、贈予、或從一個人身上抽稅轉付給另外一個人，用這種行為和手段去達成均富的社會。第二種就是政府的支出。比第一種更重要。比如說，政府對於國防、教育、司法、甚至本省同胞用於拜拜的支出，都算公共性的支出。因此，張先生所感到的快樂，除了看他自己的收入和王太太、劉小姐的收入外，還看他對於公共性支出的意見。他有表示意見的權利，也有表示意見的義務；如以  $X_1$  表示對國防費用的支出， $X_2$  表示對教育的支出， $X_3$  表示對司法的支出， $X_4$  表示對拜拜的支出，對這些支出他都有他的意見。我們每一個人除了互相關懷外，也關懷政府的各種公共支出和納稅負擔。

假定我們這個社會有三個人，張先生、王太太和劉小姐，他們互相關懷的矩陣如前述第六式。另外對於這四種支出都有他們的意見：

$$(15) \quad \begin{array}{c} C \\ W \\ L \end{array} \begin{bmatrix} C & W & L & X_1 & X_2 & X_3 & X_4 \\ 3 & 2 & 0 & -2 & 3 & -6 & -2 \\ 0 & 4 & 0 & 3 & 2 & -4 & 1 \\ -3 & -2 & 8 & -2 & 3 & 5 & 3 \end{bmatrix}$$

比如，張先生是反戰派，如果國防支出增加一塊錢，他會感到不快樂兩單位；他雖然愛教育，可是本身却是一個「賊」，所以他對政府教育支出的增加感到快樂（+3），但增加警察費用支出會使他不高興（-6）。另外他又不是本省人，不太喜歡拜拜，如果拜拜多花一塊錢的話，他會感到厭惡或煩惱（-2）。王太太同樣對於每一種公共支出有意見；劉小姐也是，她是一個超越感很強（-3，-2，8）的和平派（2）、喜歡教育（3）、而且是一位守法的（5）台灣小姐（3）。原來我

們這個社會就是這樣的可愛，充滿了各式各樣的人。（到底我們社會上每個人都一樣或都不一樣才好呢？有人真願把社會上每一個人變成一樣的「螺絲丁」才好！但是文學家又覺得這樣非常沒有意思。我曾跟一位哈佛大學的文學教授閒談，他認為中國在漢朝根本沒有產生有靈魂的文學，因為漢朝的時候，傳統的儒家思想太濃太強了，一直等到晉朝的時候，對「守規矩」發生反感，才產生真正有靈魂的文學。不過我想喜歡文學的人，大概都喜歡社會上有各式各樣的人。

大家或許要問：政府是否可能採取一種行動，使我們這個社會變成一個更好的社會？而這個行動，無非就是財政政策。比方說，政府可以決定在張先生身上抽出二十元，在王太太身上抽出十元，政府收入總共為三十元；把五元送給劉小姐，八元用於國防，七元用於教育，五元用於司法，五元用於拜拜，這就構成一個平衡的財政計劃（Balance Budget）。從一部份人身上抽出三十塊錢，移轉給別人，或作為公共支出，這是達到均富的最具體的行動方法。

在民主的社會裡，當政府擬定財政計劃時，就必須考慮是否合乎公意，國民是否會支持這個計劃。如何看出公意所在呢？表面上，這個財政計劃是主計處製訂的，但主計處得接受行政院指示，而行政院的預算須經立法院通過。在代議制度下，這個財政計劃勢必反映民意。這個計劃是否為全民所接受，就要看全體國民對這計劃的態度——他們互相關心和關心政府支出的程度。

前面提到，張先生認為自己收入增加一塊錢，快樂增加三個單位，王太太的收入減少一塊錢，他的快樂減少兩個單位等等。現在這個計劃從張先生身上拿出二十元，他的「不快樂」為六十個單位；從王太太身上拿出十元，張先生不快樂二十個單位；因為他是一個反戰派，所以國防經費增加八元，他不快樂十六個單位；教育支出七元，他快樂增加二十一個單位；司法支出五元，他不快樂三十個單位，拜拜支出五元，不快樂十個單位。我們把這些數字加起來，得負一百一十五單位（ $-20 \times 3 - 10 \times 2 + 8 \times (-2) + 7 \times 3 + 5 \times (-6) + 5 \times (-2) = -115$ ）。如果他有權投票的話，他一定投反對票。

這個財政計劃如果讓王太太去評判，王太太也不接受，因為她的快樂減少十七單位（ $-10 \times 4 + 8 \times 3 + 7 \times 2 + 5 \times (-4) + 5 \times 1 = -17$ ）。唯一贊成這個計劃的是劉小姐，因為她的快樂增加一百六十五個單位（ $(-20) \times (-3) + (-10) \times (-2) + 5 \times 8 + 8 \times (-2) + 7 \times 3 + 5 \times 5 + 5 \times 3 = +165$ ）。

這樣看來，這個計劃如果付諸表決，是通不過的，因為沒有受到多數選民的支持（兩票反對一票贊成）。在民主國家裡，政府的財政計劃是否行得通，就要看這個矩陣（15式），也就是要看人們互相關心，以及關心政府支出的程度。

現在我們面臨一個問題：在一個「關心」的社會裡，是否可以找到一個全體選民都贊成的財政計劃？有時候，人們互相關心的狀況會達到不可能再採取任何財政計劃的程度。換句話說，由市場決定的分配已經達到白拉圖至善境界（Pareto-Optimum），不可能再採取任何得到全體選民支持的財政政策。因為在此種情況下，我們已經達到一種衝突的前綫，無論怎麼再分配，都會引起社會衝突。

一個社會互相關心的狀況，是否已經到達衝突的前綫，再也沒有採取任何財政政策的可能？這個問題其實是一個純數學的問題；我們能不能再採取任何有利於全民的財政計劃，就要看這個矩陣（15式）的數學性質。但是今天我要講的是這些數學性質的經濟解釋。

這個互相關心的矩陣，具有什麼樣的條件時，會使我們不能再採取任何全民擁護的財政政策？在討論這個問題時，我們首先想到的是，在一個民主社會裡，每一項政府支出都要給予一個評價（Social Evaluation）每一個人之納稅身份或納稅身價也都要給予一個評估。什麼叫身價呢？我們可以拿在座的施建生教授做例子。大家都知道，施建生先生的「身價」很高。原來施先生的身價是決定於大家對他的估價、對他的看法。假如第一個人是施建生先生，那麼這一行（15式第一行）就是大家對施先生的估價；第一個人說，施先生增加一塊錢我高興三個單位；第二個人說，我無所謂，我不認識他；第三個人說，我討厭極了。這就是大家對他的估價。一個人的身價決定於全民對他的估價與看法。所以談到一個人的身價時，就要談到大

家對他的看法如何。對政府支出的評價也是一樣，要看全體選民對它的態度；就拿國防支出來說，反戰的張先生是這樣（-2），好戰的王太太是那樣（3），和平的劉小姐又是一樣（-2）。所以每一個人的納稅身價和每一個公共支出的社會評價，無非反映全民對於每一個人和每一項政府支出的看法。

要評估納稅身價及社會評價，只看社會關心矩陣還不夠。比方說，施建生和白嘉莉，這兩個人身價誰高呢？如果你要從發動群眾的力量來看，當然施先生是遠不如白嘉莉，但是若論擁護施先生的人的權力和擁護白嘉莉的人的權力的平均數，那麼施先生跟白嘉莉也許是不相上下。所以我們還得看各人的權力有多大。這在民主社會裡是必要的，不然為何民主社會裡每個人都有一票呢？這一票就表示每個人都有同等的權力來評估別人的納稅身價並估計各項公共支出的社會重要性。我們必須有「權力結構」的概念，才能決定各人的納稅身份及各項公共支出的社會價值。比如說，我們給張先生兩票，給王太太三票，給劉小姐四票，票數就是給他們的權力。我們接受這種權力的概念，才能評估每一個納稅人的身價，才能決定某一項公共支出是否有資格被執行。就張先生的納稅身份而言，他的收入增加一元時，快樂增加三個單位，由於他的權力為二，故二乘三得六；另一方面，張先生的收入增加一元時，王太太覺得無所謂，但劉小姐感到不高興，快樂減少了三個單位，由於她的權力為四，故四乘負三得負十二。因此，張先生的納稅身價即為負六（ $6 + (-12) = -6$ ）。這就是說，張先生收入如果增加一元，社會全體的「加權」總合快樂減少六個單位。因此，張先生應當納稅。依此類推，王太太的納稅身價為八（ $2 \times 2 + 3 \times 4 \times (-2) = 8$ ），她的收入增加一塊錢，全社會的快樂增加八個單位；劉小姐的納稅身價為三十二，她的收入增加一元，全社會的身價增加三十二單位。根據同樣的方法，我們可以算出國防支出計劃之全民評價是負三（ $2 \times (-2) + 3 \times 3 + 4 \times (-2) = -3$ ），意思是鴿派與鷹派相爭結果，鴿派獲勝。教育、警察和拜拜之評價分別為二十四、負四、十一。

在瞭解這些概念以後，我們就可以解釋上面所提出的問題：這個矩陣具有什麼



樣的條件時，才達到白拉圖至善境界，使我們不能再採取任何的財政措施，再也沒有一種財政措施可以得到全體選民的支持。這個充要條件就是：

「必須有一個權力結構的存在（there exists a power structure）且滿足下列兩個條件

(一)每個人的納稅身價相同

(二)每項政府支出的全民評價，都不大於每個人的納稅身價。」

假定在一個互相關心的社會矩陣裡只有三個人，在特定的權力結構之下，三個人的納稅身價都是八。每個人都一樣，不能從一個人身上拿錢給另外一個人，因為每個人納稅身價都一樣。假如某甲的納稅身價比某乙低，那麼應該從某甲身上抽稅付給某乙；但是如果大家的納稅身價都一樣，就沒有理由抽任何人的稅，補貼任何一個人。

第二個條件就是，每一項公共支出的評價不得高於每個人的納稅身價。就我們的例子而言，國防、教育、司法、拜拜等各項支出的評價都不大於八。因為這個時候，從任何人身上抽稅用在任何一項公共支出都會使社會效用降低。

所以如果有這樣一個權力結構存在，使每個人的納稅身價相同，且使每項公共支出的全民評價不大於每個人的納稅身價時，就沒有再採取任何財政措施的可能了。

在結束演講以前，我附帶說明幾點：

第一、我今天所談的是數學定理的經濟解釋。至於數學的證明必須用到本世紀數學家 Von Neumann 在研究遊戲理論（Theory of Game）所發展出來的數學，也就是高維度角錐體理論（Theory of Convex Polyhedron Cone）。關於這方面的數學，可參考 Kuhn 和 Tucker 合編的 Linear Inequality and Related System 一書，這本書是由普林斯頓大學數學研究所出版的。

當我們在用這些方法時，我的直覺告訴我有一個理論存在（其實理論的出發點都是些直覺），可是要證明它，却相當麻煩。幸好三民主義研究所的一位年青朋友

周建富先生花了幾天的工夫把它證明出來了。

第二、關於所得分配研究的問題。我們知道，經濟學上利己的假定始於二百年前亞丹斯密的原富，這個假定在經濟學上最具影響的時刻，却是一般均衡理論建立完成的十九世紀末期。那時經濟學家所研究的理論核心問題是市場制度怎樣解決生產、消費、分配的問題，也就是市場制度的效率；在研究那些問題的時候，這個假定最有力量。可是等到二十世紀的前五十年，經濟學家的興趣已不在市場效率的問題上，而在經濟穩定的問題。

第二次大戰以後，從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七五年，經濟學家開始研究另一個新問題，就是經濟成長問題，也就是「富」的問題，這個問題和經濟學利己的假定沒有什麼很大的關係，因此，很少有人向這個假定提出挑戰。但是展望未來廿五年、卅年，我想經濟學界會對另一新的問題發生研究興趣，那就是「均」的問題，國民所得分配平均不平均的問題。雖然這個問題，凡是有文化的社會都會體會到，可是經濟學家從來却沒有研究過這個問題。經濟學家開始注意並研究這個問題，無非是最近三、四年來之事。我個人認為，「均」的問題，必會成為經濟學新的方向，新的目標。

可是研究「均」的問題，我們第一個要挑戰的就是亞丹斯密的利己的假定，因為從這個假定出發，就不可能對均富的具體措施作合理的研究，所以我們必須放棄亞丹斯密利己的假定，所幸現在一些經濟學家也已經這樣作了。

從這裡我們就想到設立三民主義研究所的意義是什麼。三民主義研究所所要研究的，至少在民生主義方面，就是我剛才提到的問題。所以三民主義研究所的成立，在經濟學的新趨勢之下，不但是一個適當的時機，而且可以說是走在世界各國的前端。

今天，三民主義研究所的大廈剛落成，看到他們有錢院長和陳所長的賢明領導，看到他們有學術氣氛這麼濃厚的研究環境，看到他們有第一流的研究人才。我願意對三民主義研究所的年輕朋友說幾句話。你們知道，你們參加這個研究所，是肩

負很重要的使命的，因為你們所要研究的是一個新的問題，一個「未來的」重要的社會問題。你們不要以為有這麼好的房子，這麼好的領導和這麼好的環境，就一定會有好的研究成果。如果你們不把研究看做和自己生命一樣重要，你們還是得不到好的研究成果。

我現在用這幾句話與青年朋友們共勉，並預祝貴所成功。